

# 教育部司局函件

---

##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推广使用“中国共产党历史” 专题课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加强高校党史相关人才培养，现将我司委托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人民大学开发制作并得到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委支持的“中国共产党历史”专题课，面向全国高校推广使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要求

**（一）充分认识专题课重要意义。**“中国共产党历史”专题课邀请有关部门、科研院所和高等学校的党史有关名师大家，生动讲述中国共产党成立百年来的伟大奋斗历程，系统阐释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是一堂生动的红色大课、思政大课和专业大课。专题课面向全国高校推广使用，旨在引导广大青

---

年学生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从党史学习中激发信仰、获得启发、汲取力量，不断坚定“四个自信”，不断增强做中国人的志气、骨气、底气。

**（二）切实做好专题课推广使用。**专题课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面向全国所有高校全体大学生开设。各地各高校要立足本地本校实际，积极推广使用“中国共产党历史”专题课，突出教育特色、地域特色、专业特色，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支持高校将专题课纳入学分管理。支持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类专业将其作为必修课，完善课程体系，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鼓励其他专业学生选修，推动广大师生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三）加强相关教材建设和师资培训。**支持有条件的高校组织专家学者编写党史相关讲义、读本。委托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指导委员会，择优推出专题课推荐阅读书目，形成专题课教育教学的有力支撑；委托其举办党史相关专业骨干教师培训班，重点围绕如何把党的历史讲准、讲好、讲透开展专题培训，提升党史相关专业教师教学能力和水平，探索建立教师交流培训长效机制。

## 二、工作安排

（一）专题课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推广使用。网络课程可登录“中国共产党历史”专题课网站（网址：<http://gcdls.bjcipt.com/>）进行学习使用，有需要的高校可由高

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指导委员会免费提供光盘。

(二) 请各马克思主义理论类专业点高校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报送本校落实专题课学习情况总结、学生学习感悟等至 [malijiaozhiwei@163.com](mailto:malijiaozhiwei@163.com)，字数 3000 字左右。

(三) 专题课推荐阅读书目和教师培训等具体事宜，由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指导委员会另行通知。

(四) 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指导委员会联系人及电话：赵淑梅，13810257469。



(此件依申请公开)